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诉讼案件情况进行了统计，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告	被告	案由	诉讼请求	涉诉金额 (万元)	诉讼状态
1	南京天弘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南京越博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	租赁合同纠纷	判令被告支付厂房租金 9,791,970.2 元及公寓租金 120,000 元，以上费用合计 9,911,970.2 元；判令被告支付违约金 22,351.60 元；由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 30,000 元和诉讼费。	996.43	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收到由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出具的 (2023) 苏 0111 民初 4096 号民事判决书，判决主要内容如下：被告支付原告位于浦口经济开发区紫峰研创中心 D 区回字形厂房一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期间的占有使用费 9,690,372 元及利息损失；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。案件受理费由原告承担 908 元，被告承担 39,684 元。
2	渭南市高新区东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陕西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(越博公司)、深圳市富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(富博公司)	借款合同纠纷	依法判决被告越博公司立即偿还原告 150 万元的借款本金及借款期间的利息 24,657.53 元、逾期付款的利息(违约金)暂计为 677,178.08 元；判决被告富源公司对以上诉请的借款本息及逾期利息(违约金)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的保证责任；本案的诉讼费、律师费由被告承担。	220.18	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收到由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法院出具的 (2023) 陕 0502 民初 5882 号传票等诉讼材料，目前定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开庭审理。

3	合计	1,216.61	—
---	----	----------	---

二、新增诉讼案件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公司发生的诉讼事项根据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，已达到披露标准。同时，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披露义务的，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已披露诉讼情况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案件的诉讼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,008.6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%以上。

本次新增诉讼事项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告	被告	案由	诉讼请求	涉诉金额 (万元)	诉讼状态
1	无锡卡斯迪尔科技有限公司	南京越博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	买卖合同纠纷	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本金 85,359.40 元及利息暂计 1,000 元；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。	8.64	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收到由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出具的(2023)苏 0111 民初 5385 号传票等诉讼材料，目前该案件处于一审审理中。
2	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	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越博动力）、南京越博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（越博电驱）、重庆越博传动系统有限公司（越博传动）、李占江、李莹	追偿纠纷	请求判令被告越博动力立即偿还原告代偿款项 10,000,000 元及利息、逾期利息；请求被告越博电驱、越博传动、李占江、李莹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；请求判令原告有权就上述债权对抵押的越博电驱、越博动力相关机器设备从折价、拍卖或者变卖价款中优先受偿；本案的受理费、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费用由各被告承担。	1,000	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收到由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出具的(2023)苏 0105 民初 18417 号传票等诉讼材料，目前定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开庭审理。
3	合计				1,008.64	—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公司将积极应诉，妥善处理上述被诉案件，依法保护公司、业务相关方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鉴于上述部分案件为一审判决，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法院提交上诉状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案件的判决结果对公司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243.40 万元，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。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并及时对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相关案件的各类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 日